

陕西省儿童心理学会

陕西省儿童心理学会 财务报告及编制管理制度

第1章 总则

第1条 为了科学、有序地编制财务会计报告，确保完整、准确、及时地为学会外界财务会计报告使用者提供正确的财务信息，为学会内部理事会及相关领导决策提供可靠依据，特制定本制度。

第2条 学会本部及各部门、组织编制财务报告时，应遵守本制度。

第2章 财务报告的内容

第3条 财务报告主要包括会计报表、会计报表附注及财务情况说明书。

第4条 会计报表的种类及内容。

1. 按照编制时期分为月报、季报、半年报和年报。
2. 按照服务对象分为外部会计报表和内部会计报表。
3. 按是否反映各部门、组织的情况分为个别会计报表

和合并会计报表。

第5条 会计报表附注至少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1. 不符合基本会计假设的说明。
2.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及其变更情况、变更原因及其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3. 或有事项和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说明。
4.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的说明。
5. 重要资产转让及其出售情况。
6. 企业合并、分立。
7. 重大投资、融资活动。
8. 会计报表中重要项目的明细资料。
9. 有助于理解和分析会计报表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第6条 财务情况说明书至少应当对学会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下列情况给予说明。

1. 学会工作开展的基本情况。
2. 利润实现和分配情况。
3. 资金增减和周转情况。
4. 各项财产物资变动情况。
5. 影响各项指标完成情况的主要原因。
6. 报表调整事项和需要说明的事项。
7. 对企业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有重大影响的其他事项。

第3章 会计报表的编制

第7条 财务部负责编制各类会计报表。

第8条 财务部会计人员按照国家统一的会计准则制度规定的会计报表格式和内容，根据登记完整、核对无误的会计账簿记录和其他有关资料编制会计报表，做到内容完整、数字真实、计算准确，不得漏报或者任意取舍。

第9条 会计报表附注和财务情况说明书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制度的规定，对会计报表中需要说明的事项作出真实、完整、清楚的说明。

第10条 财务部会计人员通过人工分析或计算机信息系统检查会计报表之间、会计报表各项目之间的勾稽关系是否正确，重点校验以下项目。

1. 会计报表内有关项目的对应关系。
2. 会计报表中本期与上期有关数字的衔接关系。
3. 会计报表与附表之间平衡及勾稽关系。

第11条 学会终止营业时，按照编制年度财务会计报告的要求全面清查资产，核实债务，进行结账，并编制财务报告；清算期间，按照国家统一的会计制度的规定编制清算期间的财务会计报告。

第4章 合并会计报表的编制

第12条 学会对各部门、组织编制合并会计报表。在编制之前，财务部将确定合并会计报表编制范围的方法以及发

生变更的情况提交理事会及审计会审议。

第 13 条 确定合并会计报表编制范围后，对各部门、组织的会计核算执行如下规定。

1. 统一执行学会财务部制定的会计政策和财务会计制度。

2. 学会内部相互之间服务往来的会计处理严格贯彻权责发生制原则，相关的账务处理必须符合学会财务会计制度的规定。

3. 按照学会规定的时间和统一设定的合并会计报表工作底稿格式和有关明细表报送相关资料。

第 14 条 财务部的会计核算及合并报表执行如下规定。

1. 学会对各部门、组织进行权益性资本投资采用权益法进行核算，并以此编制个别会计报表，为编制合并会计报表提供基础数据。

2. 合并会计报表必须按规定编制工作底稿，编制抵销分录后计算合并数据，纳入合并会计报表。

第 15 条 合并会计报表的附注应说明以下事项。

1. 纳入合并会计报表范围的学会名称、业务性质、学会的持股比例。

2. 纳入合并会计报表的各学会财务数据的增减变动情况。

3. 未纳入合并会计报表范围的。

4. 当各部门、组织会计政策不一致时，在合并会计报表时的处理方法。

5. 其他事项。

第5章 附则

第16条 本制度由财务部制定，解释权、修改权归属财务部。

第17条 本制度自秘书长审批之日起实施，修改时亦同。

（以下无正文）

陕西省儿童心理学会秘书长

2020年1月30日

